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6-037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可解锁股份数量为276,000股，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30%，占公司总股本的0.14%，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6日、2025年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春晖智控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92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2月26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45%，过户价格为6.3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

相关公告。

(三)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情况

(一) 第一批股份锁定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72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为 30%、30%、40%，各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第一批股份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第一批解锁：以 2024 年营业收入与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或 202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上述“净利润”指标计算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计划及其他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作为计算依据。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8681 号），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08.50 万元，剔除本计划及其他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325.67 万元（剔除所得税影响后对净利润影响 274.47 万元）后，较 2024 年度增长 16.47%，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达成。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

若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达标，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将对个人层面进行绩效考核。绩效考核评级划分为四个等级。根据个人的绩效考核评级结果确定当年度的个人

解锁系数，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情况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解锁的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锁的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解锁系数（P）。具体见下表：

考核评级	优秀	良好	及格	不及格
个人解锁系数（P）	1.0	1.0	0.8	0

若持有人实际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小于目标解锁数量，管理委员会有权决定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分配至其他员工，若此份额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未完成分配，则未分配部分在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并以其原始出资金额返还个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收益部分归公司。

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的评级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锁定期持有人考核评级均获得了“优秀”或“良好”，不存在获得“及格”或“不及格”的持有人，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均为100%。

综上所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30%，解锁股份数量为27.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解锁后的后续安排

1、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解锁后，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处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权益。

2、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未来关于上述不得买卖公司股票期限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则参照最新规定执行。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72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5、公司应当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说明即将到期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6、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时披露到期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届满后的处置安排，并按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约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本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或因公司股票停牌、窗口期较短等情形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 2025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情况及个人层面考核情况，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30%，解锁股份数量为 27.60 万股，符合《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该事项。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